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 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 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 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签署〈成都双流茂业时代广场商 业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宏彪、

Tony Huang、卢小娟、吕晓清、唐海峰、韩玉回避表决。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下属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高宏彪、 Tony Huang、卢小娟、吕晓清、唐海峰、韩玉回避表决。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下属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成都双流茂业时代广场停车场承包经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高宏彪、 Tony Huang、卢小娟、吕晓清、唐海峰、韩玉回避表决。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下属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2亿元授信的议

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期 限十二个月,单笔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二十四个月,授信额度为 人民币贰亿元。

该笔授信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商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商控股")所属的位于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8号1栋-1层至2层合计建筑面积为38,002.71平米的房产作为抵押担保,具体以成商控股与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准。

同时,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内代表公司签署贷款合同、授信合同等所有相关法律文件。

本公司向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申请人民币贰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九日